

证券代码：000960
债券代码：148721
债券代码：148747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债券简称：24 锡 KY01
债券简称：24 锡 KY02

公告编号：2024-054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投资种类：远期外汇。
- 2、交易场所：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 3、投资金额：2025年度拟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总规模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0万美元（按当期汇率折算成人民币359,340万元）或其他等值货币。
- 4、该事项已经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锡业股份”或“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5、交易目的及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业务主要规避因汇率波动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但在外汇远期锁汇业务开展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客户违约风险等，公司将积极落实风险控制措施，防范相关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目的

公司外贸业务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因此，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加强公司的汇率风险管理，降低企业在外币经济环境中的汇率风险，成为企业稳定经营的迫切和内在需求。基于此，公司及子公司拟通过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成本或收益，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规避因汇率波动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二）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结合公司和子公司原料采购及产品出口相关计划，2025年拟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总规模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0万美元（按当期汇率折算成人民币359,340万元）或其他等值货币。

（三）交易方式

1、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再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结汇或售汇的业务。

2、外汇期权业务：公司与银行签订外汇期权合约，在规定的期间按照合同约定的执行汇率和其他约定条件，买入或者卖出外汇的选择权进行交易。

3、掉期（包括利率和汇率掉期等）：通过利率或者汇率互换，将利率固定或者汇率锁定。

4、交易对手：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5、流动性安排：所有外汇资金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经营业务背景，与收付款时间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交易期限

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有效期限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12个月内。

（五）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远期外汇交易业务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审议程序

2024年12月27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预案》，同意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总规模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0万美元（按当期汇率折算成人民币359,340万元）或其他等值货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风控措施及可行性分析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則，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签订合同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收付款期限及金额进行交易。远期外汇锁定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远期外汇锁定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市场风险：当国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操作风险：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衍生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制度保障：公司制定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该制度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其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可行的。

2、交易对手及产品的选择：公司将在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和有效期内，择机选择交易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优选合法资质的、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审慎选择交易对手和业务种类，最大程度降低信用风险。

3、严格遵守交易程序：公司将严格执行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公司审计风控部应当不定期对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计，并确保该类业务未超出股东大会审批额度和期限，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

4、为防止外汇套期保值延期交割，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锁定金额和时间原则上应与外币货款回笼金额和时间相匹配。同时公司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三）可行性分析

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是基于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是为了运用外汇交易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外汇风险的管控能力,具有必要性。公司制定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可以有效控制交易风险。因此,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具有可行性。

四、本次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是基于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是为了运用外汇交易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外汇风险的管控能力。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业务符合公司实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及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公司对该业务的最终会计处理以负责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意见为准。

六、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4、《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